



2017年部门预算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预算01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检察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7年预算	项目(按经济分类)	2017年预算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7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859315.00	一、基本支出	859315.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9315.00	工资福利支出	267918.00	三、国防支出	
1. 预算安排拨款	859315.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0000.00
2. 用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安排的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9237.00	五、教育支出	
3. 用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安排的拨款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 用纳入预算管理的罚没收入安排的拨款		其他支出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 用纳入预算管理的其他收入安排的拨款		二、项目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1397.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工资福利支出	0.00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918.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一) 专项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二) 教育收费		债务利息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三) 统管资金		债务还本支出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四) 其他收入		基本建设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拨款)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五、其他收入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收入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 非财政拨款收入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九、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59315.00	本年支出合计	859315.00	本年支出合计	859315.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其他支出			
九、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七、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1. 上年基本支出结转					
2. 上年项目支出结转					
十、上年财政拨款结余					
十一、上年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59315.00	支出总计	859315.00	支出总计	859315.00



预算02表

2017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支出项目类别（明细到款级）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事业收入 （不含财政 专户拨款）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	1	2	3	4	5	6	7	8
基本支出合计	859315.00	859315.00						
工资福利支出	267918.00	267918.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0.00	216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89237.00	589237.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预算04表

2017年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 元

[illegible]

2017年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支出项目类别（明细到项级）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拨款）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859,315.00	859,315.00	859,315.00					
2040401检察行政运行	240,000.00	240,000.00	240,000.00					
208050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91,397.00	591,397.00	591,397.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7,918.00	27,918.00	27,918.00					

预算06表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公开表样）

单位名称：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合 计	124,00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0,000.00
3、公务用车费	114,00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4,000.00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7 年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我院于 1992 年 10 月经上级有关部门批准成立，系财政全额拨款单位。全院内设机构 13 个，分别为：办公室、政工科、侦查监督科、公诉科、反贪污贿赂局、反渎职侵权局、监所检察科、民事行政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职务犯罪侦查与预防科、纪检监察室、案件管理中心、司法警察大队。院领导班子成员：检察长 1 人，副检察长 3 人，党组成员 2 人。

（二）人员构成情况

我院现编制人数 52 人，其中行政编制 49 人，事业编制 3 人。实有人数为：行政编制 44 人，事业编制 3 人，退休干部 10 人，临时工 17 人。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85.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93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自 2016 年起我院已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统一管理改革，其中部分经费仍由当地财政保障。

2017 年支出预算 85.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85.93 万元。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85.93 万元,占 10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7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9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22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12.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11.4 万元,主要包括:秘密侦查用车 2 辆作为自侦部门办案专用,警车 4 辆,全年运行费预算支出 11.4 万元,平均每辆 1.9 万元。比上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总支出 13 万减少 12.31%,减少原因为公务车改革后,更加严格控制使用公务车次数,保证“三公经费”零增长。

2、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各种公务活动,与上年公务接待费持平。

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检察院

2017 年 7 月 6 日